

本院獲獎名單(110/11/26 更新，依系所、姓名筆劃排列):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黃健彰教授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衛萬明教授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葉大綱教授
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林淑馨教授
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黃婉玲副教授
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李仲彬副教授
自然資源與環境管理研究所 李育明教授
財政學系 張文俊教授
都市計劃研究所 黃書禮教授
都市計劃研究所 蔡智發教授

院內申請作業:

110 年度科技部補助大專院校獎勵特殊優秀人才申請案，本院配合校定期程，自即日起至 **110 年 6 月 4 日(星期五)17:00 止** 受理申請，如欲提出申請，敬請於收件截止日前繳交以下資料，俾便提會審議。

表 A1 獎勵人員傑出研究表現評量表(不限頁數，為評分依據，請參照本院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推薦要點自評)

表 A2 公共事務學院教師參與研究相關活動意願調查暨前年度執行績效報告表(依 105 年 3 月 30 日院務會議決議辦理)

表 B 獎勵人員傑出研究表現說明及申請機構推薦理由(頁數至多 2 面，繳交科技部用)

以上資料紙本及電子檔皆須齊備，逾期未繳資料視為放棄申請；申請人另須提供充分證明文件，否則不予以採認計點。(證明文件形式與稽核重點請參本院推薦要點第七點)

注意事項:110 年度本院修訂「公共事務學院科技部補助大專院校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推薦要點 第四、五、七 點，修正「研究成果評量項目」、「推薦計點標準項目及點數」及「國際性出版社認列範圍」等項目，請申請人務必詳閱。

本校符合獎勵對象如下 (依北大人字第 1101500246-1 號函辦理): (一)本校教學研究人員(含約聘職級專任教師)於補助起始日前一年內(109 年 8 月 1 日以後)曾執行科技部補助計畫，並擔任計畫主持人，且符合本校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支應原則第三點(四)規定，近五年曾獲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支領主持費三次者。(二)於 109 年 8 月 1 日以後聘任之人員，須為國內第一次聘任，不得為自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或學術研究機關(構)延攬之人員。

檔案下載路徑: 本院網頁-表單文件-本院一般申請